

甘肃省迭部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关于 2021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绩效自评的报告

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

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 2021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财监〔2022〕1 号），我中心组织开展 2021 年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对 2021 年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开展了绩效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转移支付概况：按照《财政部关于开展 2021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财监〔2022〕1 号）要求，首先，根据自评工作要求，对项目完成情况全面开展自查自纠。我单位 2021 年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共 8 个项目合计金额 11079.93 万元，分别是：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2904.5 万元、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2868 万元、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资金 720 万元、2020 年结转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 3645.18 万元、2020 年结转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20 万元、2020 年结转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157.4 万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国有贫困林场扶贫乡村振兴资金 175 万元、生态保护支撑体系专项资金 589.85 万元。

二、综合评价结论

（一）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绩效自评分数 95 分，评分等级为优。

（二）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绩效自评分数为 100 分，评分等级为优。

（三）2020 年结转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

绩效自评分数为 100 分，评分等级为优。

（四）2020 年结转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绩效自评分数为 100 分，评分等级为优。

（五）2020 年结转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绩效自评分数为 100 分，评分等级为优。

（六）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国有贫困林场扶贫乡村振兴资金

绩效自评分数为 100 分，评分等级为优。

（七）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资金

绩效自评分数为 91 分，评分等级为良。

（八）生态保护支撑体系专项资金

绩效自评分数为 95 分，评分等级为优。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情况分析

1、林业改革发展资金下达 2904.5 万元，执行 2797.4 万元，执行率为 96.3%；2、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2868 万元，执行 2868 万元，执行率为 100%；3、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资金 720 万元，执行 336 万元，执行率为 46%；4、2020 年结转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 3645.18 万元，执行 3645.18 万元，执行率 100%；5、2020 年结转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20 万元，执行 20 万元，执行率为 100%；6、2020 年结转农业保险保

费补贴资金 157.4 万元执行 157.4 万元，执行率为 100%、7、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国有贫困林场扶贫乡村振兴资金 175 万元，执行 175 万元，执行率为 100%；8、生态保护支撑体系专项资金 589.85 万元，执行 408.4 万元，执行率为 69%。

（二）总体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2020 年结转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2020 年结转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2020 年结转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国有贫困林场扶贫乡村振兴资金已全部执行完毕，并完成设定的总体绩效目标。

未全部执行完成的项目为

1、林业改革发展资金中包括：

天保工程补助资金 1557 万元已全部执行、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 806 万元已全部执行；森林抚育资金 500 万元执行 402.9 万元，未全部执行的原因是森林抚育设计批复过晚错过实施季节，结转下年执行；林木良种培育资金 20 万元已全部执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资金 10 万元已全部执行；2020 年结转林木良种培育资金 6.74 万元已全部执行；2020 年结转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资金 4.76 万元已全部执行。

2、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资金：

下达 720 万元，执行 336 万元，封山育林、退化林修复工程已完结。人工造林作业设计批复下达晚，错过造林实施季节。结转下年实施

3、生态保护支撑体系专项资金：

下达 589.85 万元，执行 408.4 万元，未执行完成的原因是：

该项目为 3 年完成项目，目前工程尚未完结，部分工程实施已进入冬季，为保证工程质量，待 2022 年适宜开工时继续施工。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1 年，我中心中央转移支付项目 8 个，当年财政拨款 11079.93 万元，全年支出 10407.38 万元。根据各三级绩效指标值，逐项分析全年实际完成情况如下：

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1、天保工程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为：让迭部生态建设管护中心森林资源安全不出问题，发挥生态效益、社会效益。按时足额发放职工工资。该项目所设定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

2、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项目绩效目标为：让迭部生态建设管护中心的国家级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面积的资源安全不出问题，发挥生态效益、社会效益。按时足额发放职工工资。该项目所设定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

3、森林抚育资金项目绩效目标为：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森林抚育目标任务，获得最佳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的目的。该项目中时效指标的“当年资金支出率”未完成。

4、林木良种培育资金项目绩效目标为：保质保量培育出油松优质壮苗，满足公益林建设和干热河谷造林对油松用苗的需求，同时达到调整苗圃种植结构和种苗可持续发展目的，获得最佳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的目的。该项目所设定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

5、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资金项目绩效目标为：通过对迭部生态建设管护中心腊子口林场云杉落针病的防治有效的遏制了真菌对云杉的灾害影响，促进树木的良性生长，获得最佳生态效益

和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目的。该项目所设定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

6、2020 年结转林木良种培育资金项目绩效目标为：电尔林场林木良种补贴 10 万元，培育 1 万株云杉营养钵苗木、49 万株油松播种苗；腊子口林场林木良种补贴 10 万元，培育 50 万株油松播种苗。满足公益林建设及干热河谷造林对油松用苗的需求，同时达到调整苗圃种植结构和种苗可持续发展目的，获得最佳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的目的。该项目所设定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

7、2020 年结转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资金项目绩效目标为：完成水泊沟林场曲子步卡沟、马牙沟舞毒蛾防治 0.5 万亩，购置相关监测调查及防治设备，防治后，有效降低改区域林业有害生物危害程度和面积，防治率达到 90%以上，无公害防治率 100%，成灾率降低到 4.0%以下。该项目所设定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天保工程社会保险补助 1542 万元、天保工程政策性社会性补助 1326 万元。该项目所设定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

1、天保工程社会保险补助项目绩效目标为：资源管护率达到 100%，政社性人员工资发放达到 100%，保证森林管护工作做好，为提升环境生态效益做出突出贡献。该项目所设定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

2、天保工程政策性社会性补助项目绩效目标为：政社性人员工资发放达到 100%保证森林管护工作做好，为提升环境生态效益做出突出贡献。该项目所设定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国有贫困林场扶贫、乡村振兴资金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国有贫困林场扶贫、乡村振兴资金绩效目标为：完成对旧土围墙的拆除和维修改造，排出安全隐患，确保职工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保护站正常生产经营工作，促进林区各项工作又好又快发展；现有供暖系统进行维修及改造后，可提高林场办公及职工生活条件，改善生活环境，让一线林务员安全、安心工作，提升林场的森林资源管护能力，促进林区各项工作又好又快发展。该项目所设定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

2020 年结转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2020 年结转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绩效目标为：恢复受灾林场、机关等基础设施，以及受灾职工及群众的正常工作与生活。该项目所设定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

（五）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中央预算内投资

生态保护-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绩效目标为：通过封山育林森林蓄积持续增长，增强了林区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使林区职工管护效益得到了保障。有效调动职工管护积极性，提高林区职工及居民满意度。通过开展封山育林，让森林修养，自然恢复；通过人工造林，缩短森林成长周期，有效增加局部地区的植被盖度，对减少地表径流，防止水土流失，保护环境起到积极的作用；通过退化林修复，林木生长环境持续改善，将显著提高林地生产力和森林质量，森林结构得到改善，生态功能得到加强，还将增强森林保育土壤、固碳释氧、积累保护等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生态效益显著。该项目中数量指标的“人工造林施工面积”指标未完成，原因是人工造林作业设计批复下达晚，错过造林实施季节。结转下年实施。

生态保护支撑体系专项白龙江流域森林火灾综合治理

1、**2021 年生态保护支撑体系专项白龙江流域森林火灾综合治理项目**绩效为：森林防火嘹望监测、林火指挥系统和扑火队伍体系建设进一步健全，防火基础设施、器具器材得到进一步改善，预防和防治森林火灾的能力进一步提升，全面提高森林火灾高风险区预防和扑救综合控制能力，提高森林火灾高风险区处置突发公共事件能力，达到保护森林资源，防止火灾蔓延、控制森林火灾发生的目的，为维护森林资源和生态安全，促进区域社会经济健康、稳定、持续、快速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该项目中质量指标的“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时效指标的“当期任务完成率”指标未完成，原因是工程尚未完结，部分工程实施已进入冬季，为保证工程质量，待 2022 年适宜开工时继续施工。

2、**2020 年结转生态保护支撑体系专项白龙江流域森林火灾综合治理项目**绩效为：完善火情嘹望监测系统建设，打造人工与自动远程监控相结合的监控系统；建设防火专业队营房、物资储备库、防火训练基地等基础设施，建立功能完善的防火设备，改善扑火条件，提高灭火效率和对森林火灾的反应及扑救能力。

项目建成后，森林防火嘹望监测、林火指挥系统和扑火队伍体系建设进一步健全，防火基础设施、器具器材得到进一步改善，预防和防治森林火灾的能力进一步提升， 全面提高森林火灾高风险区预防和扑救综合控制能力，提高森林火灾高风险区处置突发公共事件能力，达到保护森林资源，防止火灾蔓延、控制森林火灾发生的目的，为维护森林资源和生态安全，促进区域社会经济健康、稳定、持续、快速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该项目中质

量指标的“一次性验收合格率(%)”、数量指标的“院区给排水管道改建300米”、时效指标的“当期任务完成率”指标未完成，原因是工程尚未完结，部分工程实施已进入冬季，为保证工程质量，待2022年适宜开工时继续施工。

2020年结转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020年结转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绩效为：森林蓄积持续增长，增强了林区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使林区职工管护效益得到了保障。有效调动职工管护积极性，提高林区职工及居民满意度。该项目所设定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

2020年结转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一国有林区道路建设资金

2020年结转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一国有林区道路建设资金项目绩效为：我局目前现有的林区道路已远远无法满足林区防火、资源管理的正常工作开展，部分道路年久失修，缺少必要的安全、边沟、防护等沿线设施，无法满足正常的生产生活需要。本项目采用甘肃省农村公路工程技术指标进行设计，通过本项目实施能够改善我局正常的森林资源管护的切实需要。我局将在电尕林场四工段、电尕林场支润山三工段、电尕林场支润山77林班右支线进行新建与改建。安子沟林场普惹沟干线新建、水泊沟林场麻牙干线18.6公里左支线新改建项目。该项目所设定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

四、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通过自评，我单位偏离绩效目标和存在的不足：一是部分项目年度预算执行率偏低。主要原因是个别专项资金计划、资金到位迟，

实施方案、作业设计未能及时报批，错过项目实施季节，造成项目跨年度实施，影响当年支出进度导致资金结转。二是单位整体支出定量、定性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明确、细化和科学。主要表现在部门管理、履职效果、能力建设等绩效目标设立缺少量化可衡量指标，评价标准不够细致科学。

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部门协调调度，强化责任担当。对当年未完成项目，科室负责人要增强第一责任人意识，主动协调汇报工作进展，及时协调解决问题，深刻分析原因，制定时间路线图，细化措施、明确责任和完成时限要求。二是进一步完善量化绩效目标和评价标准，做到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实现项目实施与绩效评价并重，同检查、同考核，确保资金使用效益。通过绩效评价，进一步推进单位各项管理工作规范高效落实，有效提高工作质量、充分发挥资金支出效益，改进预算执行和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管理能力，运用绩效评价结果，将评价结果作为推进资源管护、财务管理、项目建设、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建立、资金分配等工作的重要依据和抓手。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中心将切实加强自评结果的整理、分析，进一步细化完善预算绩效评价指标，制定科学合理的评价方案，加强对人员经费和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确保资金安全高效运行。对预算执行率偏低、自评结果较差的项目，要分析原因，落实整改措施，限期整改到位，并将评价结果引入年终综合考评机制。同时，按要求将绩效评价结果编入部门决算，依法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六、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财政部关于开展 2021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财监〔2022〕1 号）要求，首先，根据自评工作要求，对项目完成情况全面开展自查自纠。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国有贫困林场扶贫、乡村振兴资金、生态保护支撑体系专项白龙江流域森林火灾综合治理、等 8 个项目，认真查对每一个项目任务完成和资金支付进度，查阅项目建设和财务支出相关资料，及时查漏补缺，补充完善相关资料。其次，依据自查结果，准确填报项目绩效自评表。对照项目绩效自评表中每一项指标，依据项目完成和资金支付情况计算填报数据，确保评价指标数据填报真实、准确。最后，认真撰写项目自评工作报告。依据项目自评表中定性、定量指标完成情况，对每一个项目完成做出客观、真实的评价，对项目管理和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分析问题产生根源，提出切实可操作性整改措施，达到完善制度、健全机制工作目标，确保项目管理科学规范，资金使用安全高效。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无